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2023年度审计服务采购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创投集团所属全部企业审计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黑龙江分所，从业人员90人，营业收入为224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4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黑龙江分所

日期：2023年12月20日



易执行系统 [230101]HC[G...]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黑龙江分所 2023-12-20 13:56